

七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上海兴晖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上海兴晖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）参加（上海市浦东新区土地储备中心）的（原三林路111号等17幅储备地块委托管理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原三林路111号等17幅储备地块委托管理项目），属于（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上海兴晖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1868.3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39.59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兴晖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.8.2



三、分项报价表

分项报价表

项目名称：原三林路 111 号等 17 幅储备地块委托管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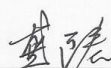
招标编号：SHXM-00-20220722-1103

单位：元/人民币

序号	地块名称	岗亭数	人数	单价	总价（每块地块）	备注
1.	高行 1 号（新市镇）地块	1 固+1 巡	11	6300	831600	
2.	原三林路 111 号	1 固	7	6300	529200	
3.	轨道交通 7 号线芳华路站	1 固	7	6300	529200	
4.	陈马家宅地块	1 固	4	6300	302400	
5.	曹路实训基地	1 固	7	6300	529200	
6.	康桥正阳地块（西块）	1 固	5	6300	378000	
7.	周浦汇丽三厂西块	1 固	4	6300	302400	
8.	康桥汇丽开捷厂地块	1 固	4	6300	302400	
9.	周浦汇丽小别墅及控制性区域	1 固	8	6300	604800	
10.	六北地块	1 固	8	6300	604800	
11.	北泥墙圈	1 固	8	6300	604800	
12.	严家桥地块	1 固	8	6300	604800	
13.	金桥 16 街坊剩余地块	1 固	4	6300	302400	
14.	惠南镇 19 街坊储备地块（新）	1 固+1 巡	14	6300	1058400	

15.	惠南镇 30 街坊储备地块	1 固+2 巡	17	6300	1285200	
16.	南码头社区 Z00032 单元原 4-5 储备地块 (新力机械厂)	1 固	6	6300	453600	
17.	英雄苗圃地块	1 固	7	6300	529200	
	总计 (所有地块)	17 固+4 巡	129	6300	9752400	

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：



投标人 (加盖公章)：上海兴晖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